

神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了

主永遠與聖民同在，正以極美的永生計畫在引導聖民的日子，時常賜下各樣美好的恩賜和賞賜。聖民正住在阿爸天父所造的世界裡，祂的恩惠、慈愛圍繞著我們，看到、聽到的都是神的榮美和能力，因此聖民應該享受平安、喜樂永遠的盼望！然而，我們心靈的光景時常不合乎前述之事實，時常遭受不安、懼怕、憂慮的侵襲。聖民也時常遇到許多問題，聽到許多使其不安、懼怕的消息：擔心自己與所愛的人，也看到所擔心的事實。回顧過去，遇過許多艱難的事，對未來沒有確信，不知現在活得對或不對。自己在世還能活多久？直到去世能維持健康嗎？財物夠用嗎？兒女會健康地成長嗎？會不會遭遇不幸的事？能過榮神、益人、建國的人生嗎？總有些重擔壓著心頭，有些根深蒂固的恐懼感時常搖動著心靈。

聖民若能對自己和所愛之人，帶著必有明朗的未來之確信而活，何等美好？若心裡有神喜悅我現在生活之確信，何等美好？若能確信，現在遭遇的問題，就是神針對我的禱告、願望所成就的過程，何等美好？主耶穌的話是怎麼說？祂說，對！你們放心，你們要平安、要喜樂。凡在愛神的人身上所發生的事，都會帶來萬事均互相效力的祝福（羅8:28）。主既清楚又確實地說：「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，是賜平安的意念，不是降災禍的意念，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。你們要呼求我，禱告我，我就應允你們。你們尋求我，若專心尋求我，就必尋見。」（耶29:11-13）。目前，你或所愛的人遇到嚴重的問題嗎？首先不要因該問題擔心，或為解決問題而妄動，只要努力恢復「愛主、尋求主、順從主」的心那麼很快就會看見主藉著該問題所帶來的醫治、更新、成全之祝福，同時也會看見主一步步地開路和帶領，不久就能看見所盼望的都得成全。

聖民不能享受神兒女應享受之天上、地上、永遠的福氣，是因心靈尚未完全恢復「與神和好」！不能在凡事上看見神的恩惠和慈愛，是因心靈尚未在凡事上恢復「與神和好」；常常擔心所愛之人，也是因心靈在判斷所愛之人上，尚

未恢復「與神和好」；聖民時常瞧不起自己大蒙眷愛的尊貴生命，而時常內疚自卑，也是因對自己生命的瞭解上，尚未恢復「與神和好」的緣故。人一切的問題，都是從還未恢復「與神和好」，還未看見神在那件事情上的喜悅和笑臉而來的。

本週，我們要學習（林後5:17-21），會發現「與神和好」所帶來無限的福份。保羅在各樣艱難的事奉中，能保持神喜悅他的確信，而享受基督寶座的權柄，都是由於他掌握了這和好的秘訣。李牧師本人，過去幾十年在基督裡的學習與事奉，所發現最重要的福份和賞賜，就是「與神和好」的道理。每位聖徒在世剩下的日子，不過是五年、十年、二十年而已。主耶穌，已勝過仇敵一切的權勢和詭計，已為聖民獻上最完美、永遠有效的挽回祭，正掌管天上、地下一切的權柄，也正活在聖民中。因此聖民再也不應過不安懼怕、糊里糊塗、無能無果的日子，而要興起、要站穩、要勇敢面對每天許多挑戰。只要帶著一顆愛主、順從主的心，在任何情況中，都能得著「與神和好」的心，在凡事上都能看見主所顯明的恩惠和慈愛，也會看見主藉聖民在凡事上得著榮耀的證據了。

讀經：林後5:17-21

17 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（無論人的條件如何，在基督裡，都已變為神的兒子、基督的身體、聖靈的殿、君尊的祭司、永遠的聖民了。一個人得著新造的身份、所屬、關係的同時，他與宇宙萬物永遠時光的關係，也完全改變了。他應該享受神所預備天上、地上、永遠的福份，也在任何情況下，都應享受得勝有餘的生活）。**18 一切都是出於神，他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**（這「和好」是非常重要的概念，是指神與人之間，在生命、關係、相愛、交通、同行上的和睦，是指在任何情況下能使人發現神的慈愛、恩惠的和睦，其結果是人在神面前隨時都能坦然無懼，喜愛親近神，而享受神裡面一切的豐盛），**又將勸人與祂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**（在自己生命裡，清楚經歷「與神和睦」之人，才能將那奧秘有生命、有力量地向人介紹），**19 這就是神在基督裡**（使人得與神和好的一切奧秘，均在基督裡），

叫世人與自己和好，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，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。20 所以我們作基督的使者，就好像神藉我們勸你們一般（NIV英文聖經是譯做："he has committed to us the message of reconciliation"，所以，不僅單單一次激勵我們，乃是時時刻刻持續激勵，叫聖徒傳揚那使人與神和好的福音信息），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。21 神使那無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（耶穌按照律法，實際地一次獻上最完美的挽回祭了，因此帶來永遠的果效。凡已恢復神的義之人，都能享受神裡面一切豐盛的福氣）。

「神的義」，是何等地聖潔、榮耀、完美！聖民應檢視生命已全然恢復神的義嗎？平心而論，我們絕對不敢視自己已完全。但是神竟然說，我們已成為義了呢？那是因神不單單僅看聖民本身，乃是看在基督裡的我們，即看「教會的頭」基督所成全的義。基督為聖民已成全了完美的挽回祭。按著律法，基督成為人的樣式；按著律法，基督過了完全聖潔的生活，證明無罪；按著律法，受了最嚴酷的刑罰；按著律法，受死、埋葬；按著律法，復活；按著律法掌管寶座的權柄；按著律法打破冤仇、魔鬼撒但一切的權勢；按著律法，藉聖靈活在凡信祂之人的生命。因此：「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，就不定罪了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（律法），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」（羅8:1-2）。凡在基督裡新造的人，身上一切的條件、所遇一切事物、情況，都在萬事互相效力的律中進行（羅8:28），連受管教也都成為「神的恩惠、慈愛、和賜福」了（來12:5-13）。

1. 「和好」（和平），是神在基督裡賜給聖民最大的福份！

1) 神為何如此看重「平安祭」？

平安祭，是與神、與人均恢復和睦，一同享受感恩、讚美、祝福的祭，是每次獻燔祭（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）、贖罪祭（認罪、悔改）、贖愆祭（不單認罪

悔改，也要賠償）之後，才能獻的祭。神為何要大祭司從至聖所出來後，吩咐他舉手祝福以色列民說：「願耶和華賜福給你，保護你；願耶和華使祂的臉光照你，賜恩給你；願耶和華向你仰臉，賜你平安。」（民6:24-26）。為何神喜悅主日崇拜結束時，牧師舉手祝禱說：「願主耶穌的恩惠、父神的慈愛、聖靈的感動，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」（林後13:14）呢？為何主耶穌教導禱告時，最後要宣告說：「因為國度、權柄、榮耀全是你的，直到永遠。」（太6:9-13）。這是聖民在崇拜、聚會、禱告中，非得不可、也非常要緊的。這就像浪子回頭後，雖然回家了，但他與父親仍要在感情、關係上完全和好後，才得坦然無懼、自由地享受家中一切的福份。

聖徒每次崇拜、聚會、禱告結束時，都要確認是否自己的生命已「與神、與人完全和好」，如此才能於崇拜後，在凡事上看見神的恩惠、慈愛，而享受完全自由、充滿感恩、盼望、喜樂的生活。

2) 聖民心靈若真能「與神和好」，便能確信自己現在是蒙主喜悅的，未來主也必定賜福：

聖民心靈尚未恢復與神和好的證據，就是心中的憂愁、不安、懼怕、埋怨，若繼續放任不理，會帶來不好的下場：「愛裡沒有懼怕，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，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，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。」（約壹4:18）。當約伯失去所有的財產、奴僕、兒女後，便歎息說：「因我所恐懼的臨到我身，我所懼怕的迎我而來。」（伯3:25）。因此神說：「你要保守你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，是由心發出。」（箴4:23）；「親愛的弟兄阿，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，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，並且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從他得著，因為我們遵守他的命令，行他所喜悅的事。」（約壹3:21）；「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，因為他顧念你們。務要謹守，儆醒，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，如同吼叫的獅子，遍地游行，尋找可吞喫的人，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牠。」（彼前5:7-9）。保羅在基督裡，習得時常保持「與神和好，心裡感恩、讚美、喜樂」的秘訣，並且極為看重聖徒掌握此秘訣的重要性，所以他勸聖徒說：「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，我再說，你們要喜樂。當叫眾人知道你們謙讓的心。主已經近了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、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神

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裡，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。」〈腓4:4-7〉。

3) 只有在基督裡，才能恢復並享受「與神和好」所帶來一切的福份！

① 始祖被撒但欺騙，違背神的話，犯罪的同時，他與神、與自己、與人、與萬物的關係均完全破裂了：因此所有亞當的後裔，都懼怕愛他們的神（與神關係破裂），瞧不起自己而感到羞愧（與自己關係破裂），卸責、定罪、論斷（與人關係破裂）。因人的墮落，天受咒詛（不降雨），地受咒詛（長蒺藜、不出產，各種細菌、蚱蜢、害蟲傷害穀物），動、植物皆受咒詛，萬物均虧欠神的榮耀。因此：「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，一同歎息勞苦，直到如今。」〈羅8:22〉；「受造之物，切望等候神的眾子（蒙恩的聖徒）顯出來。」〈羅8:19〉。

② 耶穌成為聖民的頭，道成肉身以人的樣式來到世界，在眾天使及萬民面前，遵照律法證明為完美無缺的義人，代替聖民受審判、受死、埋葬、復活、昇天，掌管天上地下一切權柄，現與聖民同在，使聖民恢復神的義，並稱為義人了！「因他使我們和睦，將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...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，便藉這十字架，使兩下歸為一體，與神和好了。」〈弗:2:14-16〉；「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，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。」〈賽53:5〉。

基督顯明永遠無限至極的慈愛，完全滿足神的公義，也賜下保惠師聖靈，使聖民不至失去神的義，並於任何情況下，都能靠著兒子的靈判斷一切。所以在聖民一切的條件並凡事上，能看見神的恩惠和慈愛。在基督裡，按著律法，解決了罪根、審判、死亡、健康、貧窮、咒詛、夫婦、兒女、後代等一切的問題。只要願意尋找主的美意並順從，便於任何情況下都能看見主的恩惠和慈愛，特別在問題或苦難中會蒙受百倍的祝福。

③ 「既然藉著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，便藉著他叫萬有，無論是地上的、天上的，都與自己和好了。」〈西1:20〉；「受造之物，切望等候神的眾子顯出來。」〈羅8:19〉：所以，一人、一家、一地區、一民族，透過基督恢復與神、與人和好，就能恢復神在凡事上的祝福：「你在城裡必蒙福，在田間也必蒙福。你身所生的，地所產的，牲畜所下的，以及牛犢、羊羔，都必蒙福。你的筐子和你的擲麵盆，都必蒙福。你出也蒙福，入也蒙福。仇敵起來攻擊你，耶和華必使他們在你面前被你殺敗，他們從一條路來攻擊你，必從七條路逃

跑。」〈申28:1-14〉。他們所到之處、所遇之人，都因其生命而蒙恩。因約瑟的緣故，神賜福與波提乏的家，凡其家中和田間一切，都蒙耶和華賜福〈創39:5〉。因大衛的緣故，以色列全族和鄰邦均蒙受神的賜福。使徒們所賜福的每個人、家庭、地區，都蒙受神的恩典。相反的，歷史證明，每當聖民失去「在基督裡之神的義」，喪失獻燔祭、贖罪祭、平安祭之真正含意時，就落到「貪心、說謊、偷竊、不憐憫、不公平、殺害、拜偶像、淫亂、埋怨...」等的罪中。每當以色列如此軟弱、跌倒時，與四圍列國間的戰爭繼續興起，整個地區、世界受到咒詛、災殃。

2. 因此，要以「與神、與自己、與人和好為中心」學習禱告！

1) 在基督裡，我們是新造的人，也應在凡事上享受「與神和好」而看見神的恩惠、慈愛，但繼續保持這和好的心靈並非容易的！

因本身的軟弱、魔鬼的控告、周圍他人的干擾與攻擊，聖徒心靈時常受到負面的影響，並且聖徒在世上是打仗、奔跑、精鍊的時光，所以會遇到許多非信徒不會遇到的挑戰和苦難，因此十分不易保持「與神和好」的心來享受神的恩惠和慈愛。所以，在禱告中，必要學習如何在任何情況下都能與神和好。

詩篇七十三篇的作者亞薩說：「我的腳幾乎失閃，我的腳險些滑跌。因為我見惡人和狂傲人享平安，就心懷不平。」〈詩73:2-3〉，後來他在禱告中得著正確的答案：「等我進了神的聖所，思想他們的結局。你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使他們掉在沈淪之中。」〈詩73:17-18〉。每當遇到靈戰時，便在禱告中與神、與己角力，為要看見神的笑容：「我的心啊，你為何憂悶，為何在我裡面煩躁，應當仰望神，因他笑臉幫助我，我還要稱讚他。」〈詩42:5〉。

大衛在詩篇十三篇中，他在所遭遇的情況下，為要得神的恩惠、慈愛而向神呼籲：「耶和華阿，你忘記我要到幾時呢？要到永遠嗎？你掩面不顧我要到幾時呢？我心裡籌算，終日愁苦，要到幾時呢？我的仇敵升高壓制我，要到幾時呢？耶和華我的神阿，求你看顧我，應允我，使我眼目光明，免得

我沉睡至死，免得我的仇敵說，我勝了他，免得我的敵人在我搖動的時候喜樂。」(詩13:1-4)。「角力的結果，終於得著與神和好而來的平安喜樂：「但我倚靠你的慈愛，我的心因你的救恩快樂。我要向耶和華歌唱，因他用厚恩待我。」(詩13:5-6)。「大衛已得了秘訣，所以縱使在死蔭的幽谷，也能享受神的同在，有神的杖和竿幫助與安慰；在敵人面前，能享受神親自擺設的筵席，看見神用油膏了他的頭，使他的福杯滿溢；他一生一世神的恩惠慈愛時常隨著他。並且，為了保持這種「與神和好」所帶來的福份，要時常住在耶和華的殿中(禱告)，直到永遠(詩篇廿三篇)。

李牧師對禱告的學習，經歷過三個階段：① 嬰兒階段：只求平安無事，並求所需要的。後來發現，失去平安時，深愛祂兒女的主，更為難過；當我缺乏時，主更著急；② 獻身成為使命者後：時常為傳福音事工、所愛、遇見、代禱之人多蒙恩，為自己多得權柄、智慧而禱告。但禱告後，卻常看見著急、失望、枯乾、無能、無果等負面的結果，就發現自己的禱告尚未達到最完美的地步；③ 以得著「與神、與人和好」的答案、智慧、證據為中心之禱告。結果，才發現這是主最喜悅的禱告。在凡事上得著主的恩惠、慈愛，而恢復無限的感恩、盼望、喜樂，也恢復天國。也非強迫人蒙恩，乃是使其看見主如何恩待、喜悅我的證據，也做到無論得時不得時均口唱心和地讚美主(傳福音)的生活，逐漸看見所愛並常幫助的人、所遇見、所代禱之人均繼續不斷地蒙恩，傳福音的機會繼續展開。並在榮神、益人、建國的事工上，都充足地得著所需用的一切權柄、智慧、健康、財物。

2) 那麼，如何在禱告中與神和好呢？

「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，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。」(來4:16)；「不但如此，我們既藉著我主耶穌，得與神和好，也就藉著他，以神為樂。」(羅5:11)。「神藉舊約聖經一直強調「燔祭、贖罪祭、贖愆祭、平安祭、素祭」等五個祭，就等於耶穌之死而復活(燔祭)，當認罪、悔改時，基督的寶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，使我們恢復神的義(贖罪祭、贖愆祭)，然後才能看見自己與神、與人恢復和睦，彼此相親相愛(平安祭)，並且恢復與主同行的活祭生活，看見神在凡事上祝福的證據，而能在基督裡

口唱心和地讚美主一切的慈愛、恩典，無論得時不得時見證主(素祭)。主所教導的主禱文也包括使聖民恢復與神、與人和好的秘訣。看見父神的同在，堅定終身的目標，享受平安、喜樂、和平(天國)降臨在心靈，察驗父神的美意而順從，深信主必供應所需用的，也認罪悔改不順從之處，憐憫饒恕他人，趕出撒但的試探和控告而得勝，宣告父神的國度、權柄、榮耀永遠同在，直到永遠。使徒保羅在以弗所書中，特別揭開了聖民在基督裡，如何享受基督長闊高深的大愛，如何得著神的美意而順從，如何與神和好，如何倚賴神的大能大力，凡事上得勝有餘，也能榮神益人建國(參考〈弗3:15-21，5:15-21，6:10-18〉)。

參考整本聖經的啟示，並經過自己禱告中實驗後，會發現：若要享受與神、與人和好的福音，在禱告中必要恢復下列五點！

① **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：**在任何情況下，都能得著與神和好的唯一根基，就在於「基督已為我獻上挽回祭了」。這是永不動搖的事實，聖民清楚知道：自己生命在基督裡已被重新建造了(與老我明顯地不同)；也知道：「我的主、我的頭」耶穌已為我獻上最完美的挽回祭，天父不得不喜愛在基督裡親生的兒女「我的生命」，祂永不撇棄我，也必完成祂在我生命裡已開始的善工，當我軟弱時，祂更憐憫、照顧、管教、堅固我；我又知道：自己生命永遠無法離開父神，也無法「不與神和好」當心靈不與神和好時，便無法活下去。我無法否認「神是我永遠的父親」之絕對事實，無法否認在我身上已有「祂在基督裡重生了我」的證據，無法避開祂在我身上的慈愛、關心和關懷。所以，無論遇到何種情況，只要願意愛祂、順從祂，便能與神和好！

② **無論吃、喝、生、死，都要榮耀主：**此即在基督裡新造的聖徒唯一、終極的目標。很多聖徒誤認為，這是靈命相當成長並獻身之聖徒才做得到的。其實尚未看見這蒙召的唯一、終極目標之聖徒，根本無法成長、也無法獻身了。有此唯一、終極的目標，才能在各項條件和凡事上得著神的美意並順從神。不懂神的美意，也不能順從神的生命，如何與神和好呢？不但如此，已得了這唯一、終極目標的聖徒，則在任何艱難的情況下，都能享受「與神和好，坦然無

懼」所帶來的福份。不但任何情況都不能打倒他，反得蒙受更大的恩典，因為在所遇的情況中，只尋找「如何以此情況來更加榮耀神」之故。譬如，生病時心裡就說：「好，我要以這疾病來彰顯父神最大的榮耀，也要使自己生命百倍地蒙恩，並要做見證、祝福人。」如此就能看見神的笑臉，也能看到主成全我的心願，病魔從一條路來攻擊，必從七條路逃跑。當遇到問題時，雖然沒有能力解決，但在該情況下，聖民所能做到最容易的事，就是尋找「如何更多愛神、愛人、愛國，榮神、益人、建國」。保持如此的心志時，就能看見主迅速差派天使來幫助、成全，為我開啟下一個蒙恩的階段。

③ 決斷：主怎麼說，我便怎麼做：聖民無法掌握明天，但在今日要做的事上，能察驗神的美意而順從。當察驗到神的美意而喜愛順從時，會看見神所賜的平安、喜樂和坦然無懼的心，並且在每件事情上，能看見神的引導、幫助和成全，所以能享受「我所做的事，就是神親自所做的」的確信所帶來之有權柄的生活。神已在聖民每日一切的事情上，清楚地教導了。應該如何管理靈命和身體，如何安排生活，如何管理經濟、夫婦相處、養育兒女、肢體關係、事業與事奉生活...等。聖徒不可說：「我們不知道！」，也不可說：「我們察驗也察不到。」只要願意察驗，便能看見聖靈清楚、細密地指教我們。**主特別關注聖徒與鄰舍的關係並彼此間的相愛、憐憫、饒恕、包容，無論做何事都要在愛主、愛人的絕對原則上察驗主的美意。要特別注意：主每次教導禱告，或揭開禱告蒙應允的奧秘時，總是再三強調「愛弟兄、饒恕弟兄」的話。**祂教導聖徒：「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別人的債」；「你們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；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。」〈太6:14-15〉；「你們若常在我裡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就給你們成就...我愛你們，正如父愛我一樣，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裡。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，就常在我的愛裡...你們要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，這就是我的命令。」〈約15:7-12〉使徒約翰也傳遞主的教訓而說：「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從他得著，因為我們遵守他的命令，行他所喜悅的事。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他兒子耶穌的名，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。」〈約壹3:22-23〉使徒彼得也說：「你們要謹慎自守，做醒禱告。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，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。你們要互相款待，不發怨言。」〈彼前

4:7-9) 愛人、憐憫人、饒恕人、包容人，在禱告中得神的愛，而能最容易、最快與神和好了。

④ 心裡若被責備，必要到神面前檢討「是否為神所喜悅、許可之事」。若發現自己犯罪，必要認罪悔改，並要確認「是否神已洗淨我的罪，與我和好而喜悅我」：聖徒心靈裡的責備，是來自撒但的控告，或來自聖靈的指責。無論從何而來，絕對不能放任，不然會犯更嚴重的罪，不安、懼怕、麻木、受管教等下場。許多明顯的罪，只要認罪、悔改即可，但問題是，有些責備的源頭不太明顯或不易判斷。那些問題，則是當聖徒帶著兒子的心、愛主愛人、順從主的心而檢討時，聖靈會幫助我們分辨善惡、對錯。當發現自己不對之處，要先感謝聖靈的指教，然後認罪悔改，勿容留仇敵攻擊的餘地。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〈約壹1:9〉，因此必會看到，心靈的責備已經消失，神的憐憫、慈愛、恩惠再次顯明。心裡沒有責備的則不需逐一追尋了。聖民大可放心，因為有些生命中隱藏的罪，因靈命成長的過程，自讀經、聽道或禱告時，聖靈必會按生命成長的程度而告訴我們，也使我们明白如何悔改、改善。

⑤ 每次禱告結束前，必要看見「主的笑容、安慰、支持、引領」後，才結束：如此，才能帶著感恩、盼望、喜樂的心生活，也能享受禱告後神持續地引領、幫助和成就。但是，唯有已掌握「禱告中蒙應允」的聖徒，才能享受此種福份。換句話說，在禱告之中，堅定以榮神、益人、建國為終身目的，恢復天國，察驗神的美意而得著神的吩咐，得著一天生活上所需的能力、智慧，洗淨生命，深信為人代禱的必蒙應允，趕出一切黑暗勢力的試探和控告，願永遠愛主、愛人、順從主之人，才能享受此福份。並且已掌握前面所述禱告中與神和好的奧秘之聖徒，會知道如何得著此種完美的禱告。

3. 享受「和好」福份的聖徒為人代禱，特別有功效！

因主已「將勸人與他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...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。」〈林後5:18-19〉。神吩咐祭司長，每次從至聖所出來時，必要舉手祝福以色列民說：「願耶和華賜福給你，保護你；願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，賜恩給你；

願耶和華向你仰臉，賜你平安。」(民6:24-26)。主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你們在地上所網綁的，在天上也要網綁，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。我又告訴你們，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，同心合意的求甚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，必為他們成全。因為無論在那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」(太18:18-20)。聖徒的蒙召，與家人、周圍之人的蒙召、蒙恩都有密切的關係，所以使徒彼得說：「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(彼前2:9)。基督的兄弟雅各也說：「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，互相代求，使你們可以得醫治。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，是大有功效的。」(雅5:16)。

1) 聖民的禱告，必使所愛的家人、親友、代禱者皆「與神和好」！特別與眾肢體一同禱告時，會帶來更美好、更迅速的功效！

一個聖徒能恢復與神和好，均是神的作為，所以該聖徒所愛、所遇見、時常相處、有感動而代禱的，都是神交託給他的生命。要明白神所託付的生命，無論是配偶、兒女、父母、兄弟...等，不管其如何地剛硬或軟弱，均要一生為其代禱。因為骨肉至親，是神託付給聖民的。家族中先蒙恩的生命，絕對與其他親人生命的蒙恩有關係。當有心察驗時，會發現在肢體、親友、鄰居中，神交託給我，叫我一生為其代禱的人群。不管目前其生命光景如何，要開始為他們代禱，如此就能看見萬事均互相效力的結果，他們逐漸恢復「八福人」的生命，而成全我們的代禱。信徒中已有許多肢體的見證可為證明。

2) 每天為時間表未到的家人、親友繼續代禱的同時，也要忠心良善地參與教會事奉、傳福音、宣教等事工，並認真照顧目前時間表已到而饑渴慕義之人時，家人、親友蒙恩的時間表會加速地來到！

在愛裡與肢體一同學習、一同禱告、一起成長(主日、週間、小組聚會)的同時，按著恩賜和時間表，忠心擔任教會各項事工，使主的教會興旺。也要努力推動地區福音化事工：特別在展開各種團契(婦女團契、弟兄團契、長青團契、單親團契、兒童、青少年、大學生、青年團契等)，藉此得著八福人、開福音小組。

3) 與神和好的聖徒，也要為當代聖徒與事奉者代禱，使當代聖民多多享受與神和好所帶來一切的福份！

基督的愛持續激勵我們，則不但會憐憫與神完全隔絕的非信徒，也會憐憫「雖在基督裡卻不能享受神的慈愛、恩惠」之聖徒和事奉者。享受這和好福份的聖徒，在傳福音上所分享的內容特別貼切，並會帶出更大的權柄和能力！

結語：

「看哪，弟兄和睦同居，是何等的善，何等的美！這好比那貴重的油，澆在亞倫的頭上，流到鬍鬚，又流到他的衣襟；又好比黑門的甘露，降在錫安山，因為在那裡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，就是永遠的生命！親愛的天父阿，這是一幅何等美好的光景！祢在我們中間，祢那從上頭來的慈愛、恩惠、各種美好的福份，流到祭壇，又流到每位聖民的生命、家庭、人際網絡裡，直到地極直到永遠！父阿，這種和睦、連結、增長，是祢在主耶穌裡成就的。過去，我們都在冤仇之下，從罪惡、埋怨、論斷、仇恨、殺害裡出生而長大的。但是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，使兩下的分裂歸為一體，使人與神、與自己、與人都和好了，甚至使天上地下的萬物都與神和好了。主阿，我們何等渴望能盡享『和好』所帶來那無限的福份。然而，在與配偶、兒女、父母兄弟、肢體、世人關係裡，還得克服許多挑戰和難關。求主幫助我們，使我們迅速掌握『和好的道理』而能盡享此福。因此，我們在向人傳揚這和好道理上，能得著百倍的能力和功效，阿們！」

本週禱告題目 (10.08.01~)

1) 「和好」(和平)，是神在基督裡賜給聖民最大的福份！診斷：目前我與神、與自己、與人和睦的情況如何呢？當我遇到矛盾的時候，我是不放任而有心要解決的嗎？我們無法避免時常矛盾的出現，但是只要我有心恢復「和好」就能在基督裡能得著其完美的答案嗎？

2) 因此，要以「與神、與自己、與人和好」為中心學習禱告！我的禱告是「以恢復和好為中心」禱告的嗎？每一次禱告結束的時候，我留意確認「主喜悅我，

主已悅納我的禱告了，我也更愛主愛人了」嗎？我能得如此確認的根基在哪裡呢？我有何秘訣，在禱告中，使我能得那麼完美的應允？

3) 享受「和好」福份的聖徒為人代禱，特別有功效！我已經看清周圍許多的人因不懂和好的道理，時常活在矛盾、掙扎、困苦的光景嗎？基督的愛繼續激勵我，叫我為他們代禱嗎？目前，正為哪些人、如何禱告呢？禱告之後，時常看見神的引導、差派、工作、成就嗎？